

早午都饗 Pay 吃堡拿回饋 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早午都饗Pay 吃堡拿回饋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110年8月1日至10月31日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(金融卡/帳戶)，於活動地點使用「台灣 Pay」掃碼支付之持卡人(下稱用戶)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Q Burger 受理「台灣 Pay」之指定門市據點 (參與本活動之門市資訊請詳附表，如有更新以臺灣企銀官網公告為準)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活動期間用戶於活動地點以「台灣 Pay」進行掃碼支付，每筆交易結帳金額可享有 20%現金回饋 (非即時回饋，金額小數點後四捨五入)，活動期間每一金融卡/帳戶每月最高回饋新臺幣(以下同)500 元，本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 115 萬元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

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一)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台北富邦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京城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(農漁行動達人)、中華郵政(郵保鑣)、元大銀行、永豐銀行(豐錢包)及日盛銀行，計 20 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日盛銀行、南農中心及南資中心，計 21 家金融卡發卡機構。

五、活動限制及兌換方式：

(一)本活動用戶之每筆結帳金額，以各 Q Burger 活動門市計算金額為準，若因付款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退款，則該筆交易將不列入回饋計算範圍。

(二)本活動將依用戶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，回饋總金額上限 115 萬元，如達回饋金總額上限，即停止回饋，並公告於臺灣企銀官網及 Q Burger 官網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(三)本活動回饋金將於活動結束核實金額後，由各參與金融機構依其作業時程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撥付至用戶據以扣款之金融卡/帳戶。

(四)回饋金撥入用戶之金融卡/帳戶時，倘有金融卡帳戶結清；停卡(含強制停用、申請停用、掛失不補發)、無效卡、延滯繳款、到期不續卡、取消交易、已結清銷戶、警示戶、違反與參與金融機構間契約或其他因素致無法撥入等情事者，則視同放棄回饋權益。

肆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用戶需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並未冒用或盜用他人資料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資訊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就其損害主、協辦單位或任何第三人權益，得提起訴追。如因資料不全或錯誤，致無法通知活動相關訊息者，相關損失由用戶自行承擔，主、協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二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之紀錄為主。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、協辦單位之事由，致參加者所寄出、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、協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用戶不得異議。
- 三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回饋資格、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回饋資格，並得追回回饋金或請求損害賠償。
- 四、本活動用戶之資格或權益不得讓與他人，用戶亦不得要求變更回饋內容。
- 五、各參與金融機構及協辦單位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、交付或買賣等實體法律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相關商品或服務之退換貨或瑕疵處理事宜，悉由Q Burger活動門市處理。
- 六、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檢視各交易行為及得獎情況是否有人為操作之情形，對於有偽造、詐欺或冒名等行為，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受領折扣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、協辦單位除有權撤銷其參加資格或排除其參與本活動外，並得保留追訴權。
- 七、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八、其他未盡事宜以主、協辦單位官網活動訊息頁面為準。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需另行通知。

九、主辦單位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饗樂餐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協辦單位：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連絡電話：臺灣企銀24H客服專線0800-01-7171轉9(限市話)

聯絡信箱：h69@mail.tbb.com.tw